

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第十八屆第一次監事會議 會議紀錄

- ◆ 時間：112 年 10 月 13 日(星期五)下午 4 時 15 分至 4 時 50 分
- ◆ 地點：大直典華旗艦店六樓花田盛事廳(台北市中山區植福路 8 號)
- ◆ 主席：凌健星 監事(臨時)
- ◆ 記錄：余文婷 秘書
- ◆ 出席人員：凌健星、康文昌、涂明哲、詹江瑞、蘇芙萱、林子歲、劉昶顯
楊書林、趙睿謀、賴建成、王文清
- ◆ 列席人員：楊愛蓮

※ 本次監事會議，經當選之監事同意，於會員大會當日召開監事會議。(依人民選舉團體選舉罷免法第 20 條辦理)

- 壹、 報告出席人數：應到監事 11 位，實到監事 11 位、列席 1 位，符合法定開會人數。
- 貳、 推派臨時主席：經與會監事決議，推派凌健星監事為臨時主席。
- 參、 主席宣佈開會：主席致詞：第十八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已召開完畢，順利選出新監事團隊。本次監事會議主要任務是選舉常務理事，推選監事會召集人，請依程序進行。
- 肆、 通過本次會議議程
- 伍、 主席致詞(略)
- 陸、 選舉— 選舉常務監事暨推選監事會召集人：
 - 一、 選舉法規暨注意事項
 1. 本日召開第十八屆第一次會員大會，經會員代表投票，完成第十八屆監事選舉。依本會章程，選出監事 11 席，候補監事 3 席。
 2. 常務監事、理事長選舉：依「人民團體選舉罷免法」暨本會章程規定，由全體理事互選常務理事 3 席，應由監事就常務監事中，推選一人為

監事會召集人。

3.常務監事席次選舉採無記名連記法，監事會召集人由監事推選。

4.推選選務工作人員：發票凌健星監事、監票康文昌監事

二、投票開始。

三、開票暨主席宣布選舉結果：

1.常務監事選舉

(1) 選票共 11 張，發票 11 張，實投 11 張，有效票 10 張，廢票 1 張。

採用人工計票，唱票：陳杏靜 秘書長 計票：余文婷 秘書。

(2) 主席宣佈常務監事票數暨當選名單：(應選常務理事 3 席)

凌健星 10 票(當選) 康文昌 10 票(當選) 涂明哲 10 票(當選)

2.推選監事會召集人

經監事推選，凌健星常務監事，當選第十八屆監事會召集人。

柒、討論提案(無)

捌、監事會對理事會決議事項監察意見(無)

玖、臨時動議(無)

拾、散會